

新北市捷運青年住宅租金補貼 11月15日開始受理申請囉!

本府為照顧 20 至 40 歲的單身青年而開辦的「捷運青年住宅租金補貼」，開始受理申請囉！只要在新北市工作或就讀並符合申請資格者，都能參加申請，每人最高能獲得 1 個月 2400 元，最長為期 1 年的租金補貼。從 101 年 11 月 15 日起接受申請到 30 日止，意者可洽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企建科，或連結網址：<https://www.rent.planning.ntpc.gov.tw>【新北市租屋資訊網】。

➤ 申請資格：

對象	20~40 歲之單身者（單身係指未婚（含離婚、喪偶）未育有子女者）
名額	預計 80 名
金額	每人每月最高 2,400 元
期限	最長補貼 12 個月
條件	1. 家庭年收入低於新臺幣 144 萬元，且每人每月平均收入應低於新臺幣 4 萬 1,412 元（家庭年收入，以申請人、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其配偶、分戶配偶為認定範圍）。 2. 現於本市就學或就業，且於申請日前 2 年內就業或就學滿 1 年。 如符合低收入戶資格者，則不受就學就業年資之限制。 3. 申請人與直系親屬設籍於同一戶。但直系親屬均已死亡者，不在此限。 4. 申請人及其直系親屬，於臺北市及新北市內無自有住宅。 5. 現於新北市捷運已通行之行政區承租住宅，且承租住宅符合區域及建物主要用途之規定（主要用途登記應含有「住」、「住宅」、「農舍」、「套房」或「公寓」字樣或為合法房屋，且不得為違法出租）。 捷運已通行之行政區：淡水區、新店區、板橋區、土城區、蘆洲區、三重區、中和區、永和區及新莊區。

➤ 申請書取得方式：

1. 尚未租賃住宅者：

可透過「新北市租屋資訊網」網站媒合，經網站媒合者即可取得媒合序號，將自動連結網站之電子申請書，填妥後列印下來，連同應檢附之證明文件寄回或於本府 1 樓聯合服務中心現場收件。

2. 現已租賃住宅者：

- (1) 於「新北市租屋資訊網」→「租金補貼專區」下載。
- (2) 101 年 11 月 14 日城鄉局網站發布之新聞稿中下載附件。
- (3) 本府 1 樓聯合服務中心現場索取申請書。
- (4) 本市境內 1999 或 02-29603456 轉 7191 至 7194 分機，傳真或郵寄索取空白申請書。

➤ 申請時應檢附之文件：

1. 申請人之國民身分證影本。
2. 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（申請日前1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），申請人之直系親屬與其配偶分戶者，應同時檢附該分戶配偶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，申請人之直系親屬均已死亡者，應檢附其相關證明文件。
3. 承租住宅之租賃契約書影本
4. 申請人現於本市內就業，且於申請日前2年內就業滿1年之在職證明，或現於本市內就學，且於申請日前2年內就學滿1年之就學證明（證明文件需載明就業、就學之期間，但低收入戶不受就學就業年資之限制者，需檢附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）。
5. 貼足雙掛號39元郵資之回郵信封
6. 申請人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

➤ 送件申請方式：

1. 填妥申請書連同應檢附之證明文件寄回本府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。
2. 填妥申請書連同應檢附於本府1樓聯合服務中心現場收件。

➤ 洽詢電話：

電話請撥 1999(新北市境內專線)或是(02)2960-3456 分機 7191~7195 洽詢。